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通知与相关文件于2024年12月30日通过电子材料和书面通知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于2025年1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实到8名。会议由董事长蔡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同意提名梁伟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 3、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表决情况：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14:30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A座812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公告编号：2025-003）和《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3 日